

全国标准物质计量技术委员会

标物委员会(2024)2号

关于全国标准物质计量技术委员会换届及征集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标准物质计量技术委员会本届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章程》、《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管理规定》和《关于加强计量技术委员会建设的指导意见》,现面向全国标准物质研制与应用单位征集第四届委员。

一、征集范围

全国标准物质计量技术委员会是在标准物质专业领域内从事有关计量技术工作的技术性组织,主要负责:开展本专业领域内国家计量技术规范的制定、修订和宣贯;受市场监管总局委托,承担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行政部门要求的与标准物质计量技术有关服务;根据《计量比对计划》,向市场监管总局提出标准物质计量比对等计划,并按批准的计划组织实施;跟踪国内外标准物质领域动态,并受市场监管总局委托,参加国际文件制定、国际学术交流等有关工作。根据以上工作需要,委员将以在标准物质研制、生产、应用、管理方面从事实际工作的技术人员为主。

二、委员条件

委员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拥有中国国籍,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标准物质事业,热心技术委员会工作,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二)从事标准物质研制、生产、应用、技术管理工作,熟悉本

专业领域的计量技术工作，能够主动和有兴趣地跟踪国内外标准物质相关技术规范体系与研发技术，具有较高理论水平、较丰富实践经验和较佳文字水平；

（三）在标准物质相关专业领域工作5年以上，具有副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在职并确保任期（四年）内不因退休等原因影响参加委员会活动；

（四）自觉遵守技术委员会章程，履行委员义务，能够有时间保证，积极参加技术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三、推荐程序及材料要求

（一）采取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单位批准的方式。除秘书处所在单位外，每个单位原则上限报委员一名。委员候选人需填写《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见附件），推荐单位审查填表内容、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法人）公章。

（二）请于2024年2月29日前，将委员登记表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及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3张邮寄至全国标准物质计量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同时发送登记表电子文档（word版）至指定邮箱 wangbin@nim.ac.cn。所有报送资料将不再退还本人。

（三）委员会将根据相关规定和委员会工作需要，拟定委员名单，连同换届方案报市场监管总局批准。

四、秘书处联系方式

挂靠单位：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8号1号楼102A（100029）

联系人：卢晓华、汪斌

电话：010-64524776、010-64524795，15201101988

电子邮箱：wangbin@nim.ac.cn

邮编：100029

附件 1: 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

附件 2: 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样表）

国家标准物质计量技术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